教育学院关于开展“学习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

2024年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特别是实践育人的重要论述，激励和引导广大青年学生在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中展现青春作为、彰显青春风采、贡献青春力量，引导北理工青年用脚步丈量祖国大地、用眼睛发现中国精神、用耳朵倾听人民呼声、用内心感应时代脉搏，将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之情转化为砥砺奋进的自觉行动，学校决定2024年继续开展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教育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实践育人工作的若干意见》《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方案》《关于增强新时代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实效深化共青团实践育人工作的意见》《关于加强新时代北京高校学生社会实践工作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学校第十五次党代会精神和2024年学校工作会精神，以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为主线，引导青年大学生走进社会、深入基层，了解国情民情，淬炼意志品质，增强实干本领，踊跃投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新征程，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注入新的“北理工力量”。

1. 活动主题

学习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

1. 参与对象

教育学院2023级全日制硕士、博士研究生至少选择一个专题行动，同时鼓励2020及保研至教育学院的学生参与实践。

暑期社会实践按照“走访调研”“学习宣讲”“志愿服务”“实习锻炼”“创新创业”等多种实践形式，校院两级团委协作开展。

**注意：鼓励大家结合自身课题调研、互联网+、挑战杯以及寒假优秀社会实践项目接续申报。**

1. 专题行动指南

为更好引导青年学生选择合适主题开展实践，不断丰富社会实践内涵，提升实践育人成效，2024年学生暑期社会实践继续拟定了专题行动指南，包含**“学习新思想”“服务新战略”“振兴新乡村”“志愿新青年”“建功新征程”五大专题**（详见附件1）**，**作为实践项目选题参考。

1. 工作安排

## 项目申报及审批（6月3日—6月23日）

各实践团队仔细研读专题行动的具体内容和要求，选择适合的主题，及时在社会实践系统中进行立项申报，并上传立项登记表（附件2）。今年将继续使用社会实践系统（系统开放填报功能预计为**5月底**），操作手册待后续发布。



（1)参加本次实践的学生必须是**2024年9月之前在校**学生**（毕业生已确定在本校升学的，可参加实践）**。项目申报采取团队负责人制，由实践团团长在社会实践系统中申请项目并填写团队成员信息，完成组队。**每个同学只可做一个团队的团长**，**做团队成员的数量不限；**每个团队**至少由6人组成**（“建功新征程”专题不限人数）。社会实践团团长扫描上方二维码加入教育学院社会实践交流微信群。

（2）实践团以“**主标题——副标题**”的形式命名，主标题体现实践特色，副标题体现实践信息。如“实践绘就青春梦想——XX学院XXX赴XX地社会实践”的形式命名。各团队需**确定至少一名教师作为指导教师**。

（3）**各申请团队于6月16日前在系统中完成实践团队申报。团队中成员均需填写《北京理工大学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个人责任书》（附件3），团支书统一收齐后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bitjiaoyuxueyuan@163.com，文件命名为“XX团支部社会实践活动个人责任书”

（4）校团委提供联系实践地联系证明。有需要的团队可填写《实践地联系证明》（附件4）并于6月25日统一交到文萃楼J1001教育学院学生办公室。

## 开展培训（6月中下旬）

**“青春建功新征程”专题社会实践校级培训课程，将于6月中旬在社会实践系统上线**，作为必修课，**各实践团团长**需选择**至少3门课程**进行线上学习，学习时长将在后台记录，未达标的团队将无法参与后续评优，届时另行发布学习通知。

## 物资发放和保险购买（6月底）

校团委为立项团队配备实践服装和购买保险，各实践团团长需在项目申报时集中填报团队成员和指导教师相应服装尺码和身份证号码。物资发放事宜另行通知。

## 开展实践及宣传（7月上旬—8月下旬）

各团队按计划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如有需要可**将团队指导教师审核过的**社会实践新闻报道等宣传图文通过秀米编辑投稿至教育学院秀米账号：2720733443@qq.com。学院审核通过后将择优推荐至校团委，“BITYOUTH”微信公众号将择优进行宣传报道，宣传情况作为后续评比表彰参考。

## 总结交流（9月份中下旬）

**立项团队完成结项材料提交（相关要求详见附件5），并在系统上传结项登记表（附件6）**，并于2024年8月25日前发送给团支书所参加社会实践的电子版材料，文件名：“项目类别+团队负责人姓名”；

团支书于2024年8月31日17:00前将各团队电子版材料分类别汇总，发送至bitjiaoyuxueyuan@163.com，文件名：“支部名称+暑期社会实践结项材料”。

1. 评比表彰
2. 2024年10月中下旬校团委将根据各实践团队成果进行屏蔽表彰，为表现突出、成果显著的实践团队及个人颁发荣誉证书（附件7）。
3. 鼓励各实践团队切实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并就相关实践活动事迹积极向学院公众号投稿（相关要求参考附件8），学院将对优秀个人及团队进行宣传，相关稿件可发送至bitjiaoyuxueyuan@163.com，文件名“团队名称+暑期社会实践新闻报送”。

教育学院

2024年5月30日